

贝姨

一颗嫉妒的种子，在金钱与色欲的浇灌下，开出复仇之花



巴尔扎克晚年反思人性之作，批判现实主义风格的杰出代表
在19世纪巴黎的舞台上，上演着上流社会的昏庸与荒唐

【法】巴尔扎克——著 傅雷——译

贝姨



【法】巴尔扎克——著
傅雷——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贝姨 / (法) 巴尔扎克著 ; 傅雷译 . -- 南京 : 江苏人民出版社 , 2018.9

ISBN 978-7-214-22242-8

I. ①贝… II. ①巴… ②傅…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49645 号

书 名 贝姨

著 者 (法) 巴尔扎克

译 者 傅 雷

责任编辑 卞清波

装帧设计 凤凰含章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pph.com>

印 刷 天津旭丰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1.5

字 数 320 000

版 次 2018 年 9 月第 1 版 201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22242-8

定 价 32.00 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傅雷（1908—1966年）

傅雷为中国著名翻译家、作家、教育家、美术评论家。早年留学法国巴黎大学。他翻译了大量的法文作品，其中包括巴尔扎克、罗曼·罗兰、伏尔泰等名家著作。20世纪60年代初，傅雷因在翻译巴尔扎克作品方面的卓越贡献，被法国巴尔扎克研究会吸收为会员。

出版说明

在众多文学形式中，小说与传记无疑是对比最为鲜明而同样吸引读者的两种：小说虚构了一系列环境、人物和情节，每一部作品都为读者带来不同的文学体验；传记忠实地记录了真实存在的人物的生平事迹，使读者跟随传主的脚步经历别样的人生。在卷帙浩繁的外国文学中，19—20世纪的法语文学为当时法国向世界文化与艺术中心的无限接近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同时也为后世的读者留下了一笔珍贵的文化财富。本套书籍所选择的作家——巴尔扎克与罗曼·罗兰，即是谈论法语小说和传记时不可忽略的两位巨匠。20世纪初，这两位作家的作品先后传入中国，经由林纾、敬隐渔等早期翻译家之手，初步被国人所知。而为这两位作家的作品在中国广泛传播打下基础的，则是著名的翻译家、作家、艺术评论家傅雷先生。

傅雷早年留学法国巴黎大学学习艺术理论，这使他熟习法语文学作品的时代背景和文化语境；回国后在

法新社担任笔译的工作经历，则是他翻译生涯的开端。

1935年，傅雷翻译的首部罗曼·罗兰著作《米开朗琪罗传》（后与《贝多芬传》《托尔斯泰传》合称《名人传》）出版，其后他又翻译了使罗曼·罗兰获得1915年诺贝尔文学奖的《约翰·克里斯朵夫》；1946年，傅雷首次翻译巴尔扎克作品《亚尔培·萨伐龙》，直至去世前一年（1965年）仍致力于巴尔扎克作品的翻译。可以说，对这两位作家作品的翻译贯穿傅雷整个文学翻译历程，也是傅雷“重神似不重形似”“译文必须为纯粹之中文”翻译观的体现。

本套书籍选取了傅雷翻译的较有代表性的五部巴尔扎克作品和一部罗曼·罗兰作品，在尊重译者风格与时代风貌的基础上修改错讹之处，保留译者为书中部分内容所作注释，并对书中所出现的部分人名、地名、时代等名词进行加注，使读者在阅读中尽可能体会作品本真。本套书籍采取小开本，便于读者收纳及携带；选用柔软护眼的瑞典轻型纸，为读者带来轻松愉悦的阅读体验。书中内容若有错漏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目录 |

contents

一	... 001
二	... 023
三	... 042
四	... 059
五	... 079
六	... 101
七	... 120
八	... 140
九	... 166
十	... 188
十一	... 216
十二	... 233
十三	... 256
十四	... 280
十五	... 306
十六	... 336



一八三八年七月中旬，一辆在巴黎街头新流行的叫作爵爷的马车，在大学街上走着，车上坐了一个中等身材的胖子，穿着国家禁卫军上尉的制服。

在那般以风雅为人诟病的巴黎人中间，居然有一些自以为穿上军服比便服不知要体面多少，并且认为女人们目光浅陋，只消羽毛高耸的军帽和全副武装，便会给她们一个好印象。

这位第二军团的上尉，眉宇之间流露出一派心满意足的神气，使他红堂堂的皮色和着实肥胖的脸庞显得更光彩。单凭这道靠买卖挣来的财富罩在退休的老板们额上的金光，我们便可猜到他是巴黎的得意人物，至少也是本区的助理区长之类。所以，像普鲁士人那样鼓得老高的胸脯上，荣誉团的小红丝带是决计少不了的。趾高气扬的坐在车厢的一角，这个佩戴勋饰的男子左顾右盼；巴黎的行人往往即在这种情形之下遇到一些满面春风的笑脸，其实那副笑脸是为他心中的美人儿的。

爵爷到了美猎街和蒲高涅街中间的一段，在一座大屋子门前停下。那是在附有花园的老屋子空地上新起的，老屋本身并没改动，在去掉了一半的院子底下保持原状。

只要看上尉下车时怎样接受马夫的侍候，便可知道他是五十开外的人了。有些显而易见的笨重的举动，像出生证一样藏不了秘密。上尉把黄

手套重新戴上右手，也不向门房询问，径自往屋子底层的石级走去，神气仿佛是说：“她是我的了！”巴黎看门人的眼力是很高明的，凡是佩戴勋饰，穿着蓝衣服^①，脚步沉重的人，他们决不阻拦；并且他们认得出有钱的人。

底层全部是于洛·特爾維男爵一家住的。男爵在共和政府时代当过后勤司令兼军法官，在队伍里当过军需总监，现任陆军部某个极重要的署的署长，兼参议官，荣誉团二等爵，其他衔名，不胜备载。

于洛男爵改用他的出生地特爾維做姓氏，以便和他的哥哥分别清楚。哥哥是有名的于洛将军，前帝国禁卫军上校，一八零九年战役之后受拿破仑册封为福士汉伯爵。这位长兄为照顾兄弟起见，以父亲那样周密的心思，老早把他安插在军事机关，后来由于弟兄两人的劳绩，男爵得到了拿破仑应有的赏识。从一八零七年起，他已经是远征西班牙大军的军需总监。

按过铃，民团上尉^②化尽气力，想把他凸起的肚子牵动得前翻后卷的衣服恢复原状。一个穿号衣的当差一看见他，马上请进，这个威风十足的要人便跟着进去，仆人打开客厅的门通报说：“克勒凡先生来了！”

一听到这个名副其实的姓氏，一位高身量，黄头发，保养得很好的女子，吃了一惊似的站起，急急忙忙对在旁刺绣的女儿说：

“奥当斯，好孩子，跟你贝姨到花园里去吧。”

奥当斯·于洛小姐很文雅的对上尉行过礼，带着一个老处女从玻璃门里出去了。那干瘪的老姑娘虽然比男爵夫人小五岁，看上去却苍老许多。

“那是关系你的亲事呢。”贝姨附在甥女奥当斯耳边说。男爵夫人打发她们时对她随随便便的态度，她并没有生气。这种不拘礼数的待遇，可以从她的衣著上得到解释。老处女穿一件葡萄干颜色的毛料衣衫，裁剪和滚边都是王政时代款式，一条挑绣领围大概值得三法郎，一顶系着旧缎带

① 当时的军服上衣是蓝色的。

② 当时的国家禁卫军又被称为民团。

结子的草帽，结子周围镶着草辫，像巴黎中央菜场上的女菜贩戴的。看到那双式样明明是起码皮匠做的金羊皮鞋，生客就不敢把贝姨当作主人的亲戚招呼，因为她完全像一个做散工的女裁缝。可是老姑娘出去之前，照样对克勒凡先生打一个亲热的招呼，克勒凡先生会心的点点头，说：“你明天来的吧，斐希小姐？”

“没有外客吗？”贝姨问。

“除了你，就是我几个孩子。”

“那么，”她回答说，“我一定去。”

民团上尉对男爵夫人重新行了一个礼，说道：“太太，我特来领教。”说话之间他向男爵夫人飞了一个眼风，活像去太丢狒^①的内地戏子，在博济哀或哥当斯一类的城里，以为非这样的望一眼爱弥勒，就显不出他角色的意义。

“先生，请那边坐吧，谈正经事还是那儿比客厅好。”于洛太太一边说一边指着隔壁的一间房，从屋子的分配看来，那应当是打牌的房间。

和小房隔开一道薄薄的板壁，另有一间窗子临着花园的上房。于洛太太让克勒凡等着，因为她觉得上房的窗和门应当关严，免得有人偷听。她还郑重其事的关上大客厅的玻璃门，顺便对坐在花园底上旧亭子里的女儿和贝姨微微一笑。回来，她敞开打牌间的门，以便有人进来，就可听见大客厅的门声。这样来来往往的时候，没有什么旁观的人在场，所以男爵夫人的心事全都摆明在脸上；要是有人看到她，一定会因她的慌乱而吃惊的。但她从客厅的大门走向打牌间时，脸上立刻挂起一道莫测高深的幕，那是所有的女子，连最爽直的在内，都会运用自如的。

她这些准备工作看起来真是古怪得很。那时，上尉正在打量小客厅里的家具陈设。本是红色的绸窗帘，给太阳晒成了紫色，绉裯快要磨破，地毯的颜色已经褪尽，家具上的金漆已经剥落完了，布满污点的花绸面子露出大块的经纬。看到这些，暴发商人平板的脸上，天真地流露出先是鄙

① 莫利哀剧作《伪君子》的主角，想把奥尔恭的太太爱弥勒和她的女儿一齐骗上手。

夷，再是自满，而后是希望的表情。他照着帝国式旧座钟上面的镜子，把自己上上下下的端详一番，忽然一阵子衣衫悉索的声音报告男爵夫人来了，于是他立刻摆好姿势。

男爵夫人拣了一张三十年前当然很漂亮的小双人沙发坐下，让客人坐在一张靠手尽头雕着斯芬克斯的头、大片的漆已经剥落而露出白木的靠椅上。

“太太，你这样的防范周密，倒很像招待一个……”

“招待一个情人是不是？”她截住了他的话。

“这样说还差点儿劲，”他把右手放在心口，眨巴着眼睛，那神气在一个冷静的女子看来是永远要发笑的，“情人！情人！应当说魂灵出窍的情人……”

“听我说，克勒凡先生，”男爵夫人一股正经劲儿使她笑也笑不上来，“我知道你今年五十，比于洛小十岁；可是在我的年纪，一个女人再要胡闹，必须有些特殊的理由，不是为了美貌，便是为了年轻，为了名望，为了功迹，为了一点子冲昏我们的头脑，使我们忘掉一切、甚至忘掉我们年纪的烜赫的光华。你虽然有五万法郎的收入，你的年龄也把你的财富抵消了；女人认为必不可少的条件，你一样也没有……”

“有爱情还不成吗？”他站起身来向前走了一步，“而且那爱情……”

“不，先生，那是你死心眼儿！”男爵夫人打断了他的话，不让他老是无聊。

“对啊，就是爱情的死心眼儿呀，并且还不止这一点，还有权利……”

“权利？”于洛太太嚷道。她又是鄙薄，又是轻蔑，又是愤慨。“得了吧，这一套说下去是没得完的。我请你来，也不是旧话重提，要谈当初使你这位至亲不能上门的那回事。”

“我倒以为……”

“又来了！先生，我能这样轻松的，满不在乎的提到爱人、爱情，那

些使女人最为难的题目，你难道还看不出我完全把得住自己吗？我甚至毫无顾忌，不怕跟你两人关在这间屋里。没有把握的女人会这样吗？你明明知道我为什么请你来……”

“不知道，太太。”克勒凡扮起一副冰冷的脸，抿紧了嘴，重新摆好姿势。

“好吧，我的话不会多，省得彼此多受罪，”男爵夫人望着克勒凡说。

克勒凡带着讥讽意味行了个礼。这一下，内行人就可看出他从前当过跑街的气派。

“我们的儿子娶了你的女儿……”

“怎么，还要重新来过吗？”克勒凡说。

“那我怕这头亲事不会成功的了，”男爵夫人很快当的回答。“可是你也没有什么好抱怨。我的儿子不但是巴黎第一流的律师，并且已经当了一年议员，在国会里初期的表现相当精彩，不久就有当部长的希望。维多冷做过两次重要法案的报告员，要是他愿意，他早已做上高等法院的首席检察官。所以，倘使你的意思是说你揽上了一个没有财产的女婿……”

“哼，一个要我维持的女婿，”克勒凡回答，“我觉得这个比没有财产更糟，太太。我给女儿的五十万法郎陪嫁，二十万天知道花到哪儿去了……令郎拿去还债，把屋子装扮得金碧辉煌——一所五十万法郎的屋子，收入还不到一万五，因为他自己住了最好的一部分；他还欠二十六万法郎的屋价……收来的房租只够付屋价的利息。今年我给了女儿两万法郎，她才敷衍过去。我女婿当律师的收入一年有三万，哎，听说他为了国会倒不在乎业务了……”

“先生，这些仍不过是闲文，只能岔开我们的本题。总括一句，倘使我儿子当了部长，给你的荣誉团勋章晋一级，再给你弄一个巴黎市政府参议，那么，像你这样花粉商出身的人也没有什么好抱怨的了……”

“啊！太太，提到这个来了。对，我是做小买卖的，开铺子的，卖杏仁饼、葡萄牙香水跟头痛油的，我应当觉得很荣幸，把独养女儿攀上了于洛·特尔维男爵的公子，小女将来是男爵夫人呀。这是摄政王派，路易

十五派，宫廷派！好极……我喜欢赛莱斯丁纳，就像人家喜欢一个独养女儿一样，因为我疼她，因为连兄弟姊妹都不想给她添一个，所以虽是在巴黎鳏居多不方便（而且在我年富力强的时候，太太！），我照样忍受；可是请你明白，尽管我溺爱女儿，我却不肯为了你的儿子动摇我的产业，在我做过买卖的人看来，他的用度有些不清不楚……”

“先生，在商务部里，眼前就有一位包比诺先生，从前在龙巴街上开药材铺的……”

“是我的老朋友啊，太太……”退休的花粉商说，“因为我，赛莱斯丁·克勒凡，本是赛查·皮洛多老头手下的大伙计，他的铺子是我盘下的；皮洛多是包比诺的丈人，包比诺当时在店里不过是个小伙计，而这些还是他跟我提的，因为他，说句公平话，对有身家的人，对一年有六万法郎进款的人并不骄傲。”

“那么先生，可见你称为摄政王派的观念已经过时了，现在大家看人只看他本身的价值；你把女儿嫁给我的儿子也是为此……”

“你才不知道那头亲事是怎么成功的呢……”克勒凡大声说道。

“啊！单身汉的生活真是该死！要不是我生活乱七八糟，今天赛莱斯丁纳早已做上包比诺子爵夫人了！”

“告诉你，既成事实不用提了，”男爵夫人斩钉截铁的说。“我要谈的是我气不过你那种古怪的行为。小女奥当斯的亲事是可以成功的，那完全操在你手里，我以为你宽宏大量，以为你对一个心中只有丈夫没有别人的女子，一定会主持公道，以为你能够体谅我不招待你，免得受你牵累，以为你能够顾到至亲的体面，而促成奥当斯和勒巴参议官的婚事……却不料你先生竟坏了我们的事……”

“太太，我不过是老实人说老实话。人家问我奥当斯小姐的二十万法郎陪嫁能不能兑现。我说：‘那我不敢担保。于洛家里把那笔陪嫁派给我的女婿负担，可是他自己就有债务，而且我认为，要是于洛·特爾维先生明天故世，他的寡妇就要饿肚子。’就是这样，好太太。”

于洛太太眼睛盯住了克勒凡，问道：“先生，倘使我为了你而有亏妇

道，你还会不会说这番话呢？”

“那我没有权利说了，亲爱的阿特丽纳，”这个古怪的情人截住了男爵夫人的话，“因为在那个情形之下，你可以在我的荷包里找到那份陪嫁了。”

为表示说到做到，胖子克勒凡当堂跪下，捧着于洛太太的手亲吻；她气得说不上话，他却当作她迟疑不决。

“用这个代价来换我女儿的幸福……噢！先生，你起来，要不然我就打铃了……”

老花粉商很费事的站起身子，那种尴尬局面使他大为气愤，立刻摆好了姿势。差不多所有的男人都会装出某种功架，以为能够显出自己的美点。克勒凡的功架，是把手臂摆成拿破仑式，侧着四分之三的脑袋，学着画家在肖像上替拿破仑安排的目光，望着天边。他装做不胜愤慨的样子，说：“吓！死心塌地的信任，信任一个好色……”

“信任一个值得信任的丈夫，”于洛太太打断了克勒凡的话，不让他说出一个她不愿意听的字眼。

“呃，太太，你写信教我来，你要知道我为什么那样做，而你拿出王后一般的神气，用那么瞧不起人、欺侮人的态度逼我。你不是当我奴才看吗？真的，你可以相信，我有权利来，来……追求你……因为……呕，不，我太爱你了，不能说……”

“说罢，先生，再过几天我就是四十八岁了，我也不是什么假贞节的傻女人，什么话都能听……”

“那么你能不能拿贞节做担保——唉，算我倒楣，你的确是贞节的女人，你能不能担保不提我的名字，不泄露是我告诉你的秘密？”

“假使这是揭穿秘密的条件，那么你等会告诉我的荒唐事儿，我发誓对谁都不说从哪儿听来的，对我丈夫也不说。”

“对啦，因为这件事就跟你夫妇俩有关……”

于洛太太立刻脸色发了白。

“啊！要是你还爱于洛，你要难受的！我还是不说的好。”

“说罢，先生，因为照你的说法，你应当表明一下为什么要对我讲那些疯话，为什么你死乞白赖，要折磨一个像我这等年纪的女人，我只要嫁了女儿，就可以安安心心的死了。”

“你瞧你已经在伤心了……”

“我？”

“是啊，我的高贵美丽的人哪！”克勒凡叫道，“你就是太苦了，我的乖……”

“先生，出去！要不然，放规矩些！”

“哎，太太，你可知道于洛大爷跟我是怎么认识的吗……在咱们的情人家里哪，太太。”

“噢！先生……”

“在咱们的情人家里哪，太太。”克勒凡用舞台上说白似的音调重复了一遍，同时举起右手比了一个手势。

“那么以后呢，先生？”男爵夫人语气的镇静，把克勒凡愣住了。

心思卑鄙的好色之徒，是永远不会了解伟大的心灵的。“那时我已经鳏居了五年，”克勒凡像讲故事一般的说，“我挺喜欢女儿，为了她的利益，我不愿意续娶，也不愿意在家里发生什么关系，虽然我当时有一个很漂亮的女账员；这样，我就弄了一处俗语所说的小公馆，养着一个十五岁的女工，简直是天仙似的美人儿，老实说，我爱她爱得魂都没有了。所以，太太，我把乡下的亲生姨母接出来，跟小媳妇儿一块住，监督她，使她在这个……这个不三不四的地位上尽可能的安分守己。小乖乖很有音乐天才，我替她请了教师，给她受教育。（总得有点事儿给她解解闷啊。）再说，我想同时做她的父亲、恩人，兼带……推开天窗说亮话，情人；做了件好事，得了个情妇，不是一举两得吗？我快活了五年。小乖乖的嗓子可以教一家戏院发财，除了说她是女人之中的杜泼莱士^①，我没有法子形容。单为栽培她的歌唱，我每年就花上两千法郎。她使我对音乐着了迷，

① 十九世纪著名的男高音歌唱家。

为了她和我的女儿，我在意大利剧院长期有一个包厢，今天带赛莱斯丁纳去，明天带玉才华去……”

“怎么，就是那个有名的歌唱家……”

“是啊，太太，”克勒凡很得意的回答。“这个有名的玉才华哪一样不是靠了我……话说回来，一八三四年，小乖乖二十岁，我以为她对我永远不会变心了，我把她也宠得厉害，想给她一点儿消遣，介绍她认识了一个漂亮的女戏子贞妮·凯婷，贞妮的命运跟她有好些地方相像。她一切都靠一个后台费尽心机培养成功的。这后台便是于洛男爵……”

“我知道，先生，”男爵夫人镇静的声音，一成不变。

“噢……”克勒凡越来越诧异了。“好吧！可是你知道没有，你那个老妖精的丈夫照顾贞妮·凯婷的时候，她只有十三岁？”

“那么先生，以后呢？”

“贞妮·凯婷认得玉才华的时候，两人都是二十岁，男爵从一八二六年起，就像路易十五的对特·洛芒小姐，那时你比现在还要小十二岁……”

“先生，我放任于洛是有我的理由的。”

“太太，你这种谎话，没有问题可以把你所有的罪孽一笔勾销；使你升天堂，”克勒凡狡黠的神气，使男爵夫人红了脸。“我敬爱的伟大的太太，你这句话可以对旁人说，却不能对我克勒凡老头说，你得明白，我跟你那个坏蛋丈夫花天酒地，混得太久了，决不会不知道你的好处！两杯酒下肚，他有时会一五一十说出你的优点，把自己骂一顿。呃！我对你知道得太清楚了：你是一个天使。把你跟一个二十岁的少女放在一起，一个好色的人也许还委决不下，我可决不犹豫。”

“先生……”

“好，我不说了……可是告诉你，圣洁的太太，做丈夫的一朝喝醉了，会把太太的事一古脑儿说给情妇们听，把她们笑痛肚子的。”

于洛太太美丽的睫毛中间，亮起又羞又愤的泪珠，克勒凡顿时把话咽了下去，连摆姿势都忘记了。

“言归正传，”他又说。“因为娘儿们的关系，我跟男爵交了朋友。像所有的好色鬼一样，男爵和气得狠，人也痛快。噢！那时我多喜欢他，这小子！真的，他玩意儿多得很。过去的回忆不用提啦……总之，我们两个像弟兄一样……这坏蛋，一派十八世纪作风，拼命想教坏我，在男女关系上宣传那套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话，告诉我怎样叫作王爷气派、宫廷气派；可是我，凭我对那小姑娘的爱情，真想把她娶过来，要是不怕生孩子的话。以当时的交情，我们两老怎么不想结个儿女亲家呢？赛莱斯丁纳嫁了三个月之后，于洛（我简直不知道叫他什么好，这混蛋！他把你我两个都欺骗了，太太……）呕，混蛋把我的玉才华偷上了。那时贞妮·凯婷在舞台上越来越红，那坏东西知道她的心已经给一个年轻的参议官和一个艺术家（狠不狠！）占去了，他便来抢我可怜的小情人，一个如花似玉的美人儿；噢！你一定在意大利剧院看见过，那是靠他的情面进去的。你的丈夫可不像我有分寸，不比我井井有条的像一页五线谱，（他为了贞妮·凯婷已经破费不少，每年花上近三万法郎。）可是告诉你，他又为了玉才华搅光了。玉才华，太太，是犹太人，姓弥拉（Mirah），是希兰（Hiram）一字的颠倒，人家为了辨认起见特意做的犹太标记，因为她是小时候被人丢在德国的。（我的调查，证明她是一个犹太银行家的私生女儿。）在我管教之下，她一向很规矩，不大花钱；可是一进戏院，再加贞妮·凯婷、匈兹太太、玛拉迦、加拉皮纳一伙人教会了她怎样应付老头儿，把她早期希伯莱人喜欢金银珠宝的本性点醒了。成名以后的歌女，变成贪得无厌，只想搅钱，搅大钱。人家为她挥霍的，她决不拿来挥霍。她拿于洛老太爷做试验品，软骗硬诈，把他刮得精光。且不说那般专捧玉才华的无名的群众；该死的于洛先得跟格雷家里的一个弟兄和哀斯葛里浓侯爵斗法，两人都是给玉才华迷住了的；尔后，来了一个大财主，自命为提倡艺术的公爵，把她抢了去。你们叫他什么的……矮冬瓜是不是，那个埃罗维公爵？这位阔佬存心要把玉才华独占，风月场中的人都在谈论这件事，就剩男爵一个人不知道；在私情方面，好像别的方面一样，他完全蒙在鼓里：情人，跟丈夫一样，总是最后一个知道的。现在，我所谓的权